

p. 662 line 5【雖不即時暴應】《佛說無量壽經》卷2：「天地之間自然有是，雖不即時卒暴應至，善惡之道會當歸之。」(T12, p. 276, a13-14)《感應篇》：「夫心起於善。善雖未為。而吉神已隨之。或心起於惡。惡雖未為。而凶神已隨之。其有曾行惡事。後自改悔。諸惡莫作。眾善奉行。久久必獲吉慶。所謂轉禍為福也。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。一日有三善。三年天必降之福。凶人語惡視惡行惡。一日有三惡。三年天必降之禍。胡不勉而行之。」

業之輕重：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5：「例如殺生，由意樂故重者，謂猛利三毒所作。由加行故重者，謂：或已殺生或正、或當，具歡喜心、具踴躍心、或有自作或復勸他，於彼所作稱揚讚歎，見同行者意便欣慶。由其長時思量，積蓄怨恨心已，方有所作，無間所作、殷重所作；或於一時頓殺多生，或令發起猛利痛苦而行殺害，或令怖畏、作不應作而後殺害，若於孤苦貧窮、哀感悲泣等者而行殺害。由無治故重者，謂不能日日乃至極少時持一學處，或亦不能半月、八日、十四、十五受持齋戒，於時時間惠施修福、問訊禮拜、迎送合掌和敬業等，又亦不能於時時間獲得增上慚愧惡作，又不能證世間離欲或法現觀。由邪執故重者，謂由依於作邪祠祀，所有邪見執為正法而行殺戮，又作是心一畜等乃是世主所化為資具故，雖殺無罪一諸如是等，依止邪見而行殺害。由事故重者，謂若殺害大身傍生、人或人相父母、兄弟、尊長、委信、有學、菩薩、羅漢、獨覺及知如來不能殺害，而以惡心出其身血。違此五因，為輕殺生。」

p. 662 line -6【雪廬老人眉註】「為盜之因」、「為盜手段」、「因盜起爭」、「由業轉果」、「盜習固結」、「三途展轉」。

p. 666 line 2【五戒經】【提謂波利經】二卷。北魏·曇靖撰。又稱《提謂五戒經》、《提謂經》。本書內容主要敘述佛陀對提謂、波利等人說五戒、十善諸法，以及持齋修行、善惡因果報應等。其特色係結合漢儒的陰陽五行學說、倫理綱常、道教的延命益算思想與佛教理論。…凡此諸說雖皆以此經為真典，然因係中國人所撰，故諸錄皆編入於偽妄，未被收錄於大藏經之中。～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因北魏太武帝滅佛，舊譯諸經焚蕩，曇靖為重興佛教而作本經；原有真本提謂經一卷，現藏經中亦不存。古來諸師對本經之教判

有各種異說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666 line 6【神明剋識】剋，同『剋』。剋：通『刻』，刻鏤。《佛說無量壽經》卷2：「因其前世不信道德、不修善本，今復為惡，天神剋識別其名籍，壽終神逝，下入惡道，故有自然三塗無量苦惱。」(T12, p. 276, b10-12)

p. 668 line 3【勅】同“逸”。逸樂。～《漢語大詞典》【集韻】弋質切，音逸。【博雅】勅，娒（音錫）也。或作媮。～《康熙字典》【娒】勿尤、一尤、【廣韻】徒朗切，【集韻】待朗切，炆音蕩。【說文】放也。一曰，淫戲。又【前漢·西南夷傳】夸人自稱曰娒。【揚子·方言】巴濮之人自呼阿娒。又【集韻】余章切，音陽。女字。別作媮。～《康熙字典》

p. 669 line 7【為姪造作殺盜】【雪廬老人眉註】石崇孫秀事、楚文息媮、晉獻。

p. 670 line -3【【妄語】據四分律卷十一所載，妄語為波逸提（必須向眾僧懺悔之罪），此係小妄語（虛偽不實）；另據同書卷二載，未至菩提而妄言得菩提（即妄稱證得佛道）者，即犯波羅夷（為教團驅逐之大罪），此係大妄語（未得言得，未證謂證）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671 line 3【【離間語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59：「若以實事毀訾於他。為乖離故而發此言。名離間語。或以不實假合方便以為依止。為損壞他而有陳說。或依親近施與。或依知友給侍而有陳說。名離間語。若自利緣或損他緣。或由他教。或現破德或現怖畏。為乖離故或自發言或令他發。如是皆名離間語罪。」(T30, p. 631, c2-8)

p. 671 line -5【【綺語】謂乖背真實，巧飾言辭，令人好樂也。～《三藏法數》指一切染心所發，或時機不對之不恰當言詞。又作雜穢語或無義語。《成實論》卷8〈116 十不善道品〉：「綺語名，若非實語，義不正，故名為綺語。又雖是實語，以非時故亦名綺語。又雖實而時，以隨順衰惱無利益故亦名綺語。又雖言實而時亦有利益，以言無本末、義理不次亦名綺語。又以癡等煩惱散心故語，名為綺語。身意不正，亦名綺業。但多以口作，亦隨俗，故名曰綺語。餘三口業皆雜綺語，不得相離。」(T32, p. 305, b6-13)

p. 675 line -6【【資持記】《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》卷2：「顯過。一顏色惡。二少力。三眼視不明(此三及六損色)。四現瞋恚相(此一與九亂神)。五壞業資生(破家)。六增疾病。七益鬪訟(長業)。八無名相(喪德)。九智慧少。十命終墮三惡道(上九現惡。十即來苦)。觀斯十過現事灼然。世愚反云益力治病者。不亦謬哉。」(T40, p. 322, b20-24)

p. 680 line 4【【禍福相承】「相承」1. 先後繼承；遞相沿襲。2. 上下相托。淨空和尚：「禍中有福，福中也有禍。」人在受苦難的時候，他這個善的念頭生起來，那就是禍中有福；人在享福的時候，不知不覺就造罪業，福裡面就有禍，禍福相承。禍是遭遇到災難，你能忍受得，後福無窮。為什麼？那是消罪業的。享福，福太大了，盡情去享福，享福的時候殺害眾生，不說別的，單單每一天吃的眾生肉，這個過失就不得了。又《大涅槃經》、《金剛經》上的忍辱仙人被歌利王割截身體，成就忍辱波羅密圓滿。

石崇有愛妾曰綠珠。綠珠善吹笛。太平廣記曰。今白州(今廣西壯族自治區博白縣)雙角山下有綠珠井。昔梁氏之女有容貌。石崇使交州以真珠三斛買之。傳孫秀索綠珠。崇不許。秀怒。乃勸倫誅崇。崇正宴於樓上。介士到門。崇謂綠珠曰。我今為爾得罪。綠珠泣曰。當效死于君前。因自投於樓下而死。崇歎曰。奴輩利吾財。爾收者曰。知財為禍。何不早散之。崇不能答。《晉書·石崇傳》：“時趙王倫專權，崇甥歐陽建與倫有隙。崇有妓曰綠珠，美而艷，善吹笛。孫秀使人求之。崇時在金谷別館，方登涼臺，臨清流，婦人侍側。使者以告……崇竟不許。秀怒，乃勸倫誅崇建。崇建亦潛知其計，乃與黃門郎潘岳陰勸淮南王允、齊王冏以圖倫秀。秀覺之，遂矯詔收崇及潘岳、歐陽建等。崇正宴於樓上，介士到門。崇謂綠珠曰：‘我今為爾得罪。’綠珠泣曰：‘當效死於官前。’因自投于樓下而死。” “石崇與王愷爭豪……武帝，王愷之甥也，每助愷，嘗以一珊瑚樹高二尺許賜愷，枝柯扶疏，世罕其比。愷以示崇，崇視訖，以鐵如意擊之，應手而碎。“石崇乃命左右悉取珊瑚樹，有高三四尺者六七株，條幹絕俗，光彩耀日。”愷作紫絲布步障四十里，崇作錦步障五十里以敵之。石崇極奢靡，與王愷，鬥富，曾以蠟代薪。

桃花夫人即息夫人。春秋時息侯的夫人息媯。楚敗蔡師于莘。以蔡侯獻舞歸。十四年夏。蔡哀侯為莘故繩息媯以語楚子。楚子如息以食入享。遂滅息。楚文王滅息，以息媯歸，生堵敖及成王。傳說息媯因國滅夫亡而終日不與楚文王通言語。楚子問之。對曰。吾以一婦人而事二夫。縱不能死。其又奚言。蔡侯滅息。楚子遂伐蔡。楚子卒。令尹子元盞息媯。館於宮側而振萬焉。夫人聞之。泣曰。先君以是舞也。習戎備也。今令尹不尋諸仇讎。而於未亡人之側。不亦異乎。御人以告子元。子元曰。婦人不忘襲讎。我反忘之。秋。子元以車六百乘伐鄭。

驪姬，春秋，驪戎之女。晉獻公伐驪戎，獲姬歸，立為夫人。生奚齊。晉獻公有子三人，長曰申生，次曰重耳，次曰夷吾。獻公聽驪姬之譖，申生自殺，重耳（後為晉文公）奔翟國，夷吾（後為晉惠公）守屈城。”獻公卒，奚齊立，里克殺奚齊於喪次。荀息立奚齊之弟悼子。里克殺悼子於朝。秦穆公送夷吾回晉。